



短篇小说 剧本 诗歌

# 路遥全集

风雪腊梅 夏……

LUYAO QUANJI FENGXUE LAMEI

广州出版社  
太白文艺出版社

集

短篇小说 剧本 诗歌

# 路遥全集

风雪腊梅 夏……

LUYAO QUANJIFENGXUELAMEI

广州出版社  
太白文艺出版社

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路遥全集:短篇小说、剧本、诗歌/路遥著. —广州:广州出版社;  
太白文艺出版社, 2000.9

ISBN 7-80655-026-7

I. 路… II. 路… III. ①路遥-全集②短篇小说-作品集-中国-当代③剧本-作品集-中国-当代④诗歌-作品集-中国-当代  
IV. I 217.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1999)第 65358 号

---

### 路遥全集·短篇小说·剧本·诗歌

---

广州出版社 出版发行  
太白文艺出版社

(地址:广州市人民中路同乐路 10 号 邮政编码:510121)

广东韶关粤北印刷厂印刷

(地址:广东省韶关市五里亭 邮政编码:512000)

---

开本:850×1168 1/32 字数:28 万字 印张:12.625

印数:6001-11000 册

2000 年 9 月第 1 版 2001 年 4 月第 2 次印刷

---

策 划:陈华昌 黎小江	特邀编辑:朱 鸿 李国平
发 行人:黎小江	责任校对:袁朝阳
责任编辑:杨 斌	装帧设计:流 野

---

发行专线:020-81881976

---

ISBN 7-80655-026-7/I·4

定价:20.00 元

# 目 录

## 短篇小说

- 我和五叔的六次相遇····· (3)
- 月夜静悄悄····· (50)
- 姐姐····· (60)
- 风雪腊梅····· (74)
- 青松与小红花····· (88)
- 匆匆过客····· (112)
- 痛苦····· (120)
- 生活咏叹调(三题)····· (130)
- 卖猪····· (153)
- 一生中最高兴的一天····· (161)
- 夏····· (169)
- 基石····· (200)
- 优胜红旗····· (216)
- 父子俩····· (225)

## 剧本

- 人生····· (235)
- 第九支队····· (321)

## 诗歌

- 我老汉走着就想跑····· (367)

# 目 录

歌儿伴着车轮飞 .....	(368)
今日毛乌素 .....	(371)
塞上柳 .....	(373)
电焊工 .....	(375)
灯 .....	(377)
老汉一辈子爱唱歌 .....	(379)
当年“八路”延安来 .....	(385)
老锻工 .....	(389)
桦树皮书包(叙事诗) .....	(391)
进了刘家峡 .....	(397)

# 短篇小说



# 我和五叔的六次相遇

## 开 头

我和五叔，实际相遇不止六次。

五叔姓张，名志高，是我姑夫的弟弟，算个刚能沾点边的亲戚。

姑夫家的村子离我们村十几里路，同在大马河川。川里一条简易公路从县城一直通到川掌。我们村和姑夫家的村子都在公路边上。

小时候，我常跟妈妈到姑夫家走亲戚。不过，那时可没有公路，我们是沿着大马河边那条凹凸不平的石头小路去张家堡的。

那时，我就认识了张志高。他在姑夫的弟兄们中间排行第五，我就叫他五叔。

当时，我记得五叔常穿一身破破烂烂的黄军装，腰里束一根旧皮带，皮带的断裂处用麻绳缀着，他个子高大，虽然年轻，串脸胡已经初具规模。那时乡里人大都是光头，为了凉快和省得梳洗，一般不留发。但五叔却别具一格，像城里人那样留着分头，不过平时都被尘土锈得像肮脏的毡片一样；只是赶集上会，才到河里洗刷一番，用一把破木梳对着镜子细心地把头发一分为二，中间就亮出一条白缝来。



五叔力气很大，爱说爱笑爱唱，还爱拨弄个乐器什么的。在地里，在庄稼场上，常和人比赛摔跤，村里几乎没有他的对手。

我听姑夫家村里的人说，五叔当过兵，只因为部队要调到南方去，他听传说那里天气热得要命，那里的人说话也和外国人一样难听，所以就打报告复员回家来了。据说他要是不回来，怕早已升成了军官。

五叔不识字，但听说在军队上已经入了党，光这一点就不能不使人对他肃然起敬。那时候，农村的党员大部分都是些老汉，像他这么年轻就“在党”，真不简单！

五叔出山劳动，常把一根梅笛别在腰里的那根烂皮带上，休息时就吹上几声。有时背上背东西，那根梅笛就插在衣领里面，像个什么标志似的。

一般来说，农村像他这种人，往往逛了几天门外，有点见识，就不太爱劳动，吹拉弹唱，游东逛西，夜里说不定翻墙拨门，钻到了别人家媳妇的被窝里。

可五叔没有这些毛病。他爱劳动，也爱给村里的人帮忙干活。逢个集体事，他总是跑前跑后为大伙张罗，因此村里人都喜欢他。也许正因为这些原因，后来大家才拥戴他当了张家堡大队的党支书。

小时候，每次到姑夫家，我总爱跟五叔厮混在一起。那时候，五叔还没有成家，光棍一条，因此他对孩子们的态度不像有家的大人那样傲慢。我有时跟他去种地，或者跟他去砍柴，许多次吃过他从悬崖上为我摘来的木瓜。我记得我们还一同合伙偷过邻村一位老头的西瓜。我们在月光照耀下的一个河槽里吃完偷来的西瓜后，五叔突然内疚地说不该白吃人家的东西。他摸了摸口袋，似乎在找钱，但看来没带钱，就引着我到他的自

留地掰了十几穗嫩玉米，又转回到邻村老头的西瓜地里，偷偷放在摘掉西瓜的那几棵瓜蔓下。这件事一直长久地保持在我的记忆里。

而我记得最清楚的是，每当傍晚我们回到家里的时候，五叔就抱起他那把心爱的土三弦，坐在他门前一堆烂柴烂草中间，丁丁咣咣地弹个不停，一直弹到太阳落在西面我们村子的那些大山的背后。每当这时，我就和他喂养的那条老黄狗一同卧在他身边，静悄悄地听他那醉心的弹拨声……

时光与童年的生活一起飞快地流逝了。离开那时光到现在转眼就是三十年。小时候的有些人 and 事已经逐渐被日后纷繁杂乱的生活经历所模糊了。

以后我长成大人，考上了大学，毕业后又分在省报当记者。由于我采访工业部门，常在城里转，加之成了家，回故乡的次数不多了。即使回去，也因为忙，很少能再到姑夫家走亲戚。至于张志高——我的五叔，我早年就听父亲说他当了张家堡大队的书记，不过我很多年也再没见他的面；在我的记忆中，他是属于那些已经被淡忘了的一个早远年间的熟人而已。

但是，在前几年里，由于种种原因，我却有机会好几回和我早远年间的这个熟人相遇。几次相遇，都可以说非同一般，而五叔的变化也给我留下了极深的印象。

现在就让我把这几回和五叔相遇的情况，不按先后顺序记录在下面。这些东西也许太平淡了，构不成什么小说，但我总觉得里边还是有些意思的。

## 第六次相遇

大概是前年冬天吧，我正在家里为报纸赶写一篇报道。

大约是早晨九点钟，听见有人不住气地敲我的门。敲门声看来不是询问能不能进来，而是非要进来不可。

我厌烦的事情又发生了，只好把笔扔在稿纸上，前去开门。在这个过程中，敲门声一直不断，而且相当没有规矩，我生气极了。

门一打开，我看见站在我面前的是一个生人。

来人年纪不大，约摸十八九岁，脸上汗淋淋的，一对黑眼珠灵活地转动着，张开嘴只管对我畏惧地笑着。从他那身半新半旧的制服和手里那个落满尘上的大黑人造革皮包，一看便知道这是我家乡那里来的人。我一时想不起来他是谁。

“你是刘叔叔？”

“是。”我说。听他说话的确是家乡口音。

“我是张家堡的。”他说。

“谁家的娃娃？”我问。

“我父亲叫张志高。你认识……”

“噢……”我这才看出他脸上有一些我所熟悉的特点。是的，他简直就是我童年认识的张志高。

我把五叔的后人让进家门，给他冲了一杯茶，把糖盒放在他面前。他拘束地接过茶杯，坐在椅子上，端着那杯茶，也不喝。

“你来省里有什么事吗？”我直截了当地问他。

小伙子的脸一下子变得通红，嗫嚅着说：“我父亲在这里被

拘留了。我来看他。”

“什么？”我惊讶地从椅子上站起来，“为什么？”我问他。

“为倒贩粮票。”

“现在在哪里？”

“新城区公安局。”

“你见他没有？”

“没……走时我妈吩咐我，让我来找你……”

我坐在椅子上，脑子像乱麻一般没有了头绪。

我透过水蒙蒙的窗玻璃，望着外面冬日灰暗的天空，开始盘算我该怎样对待这件事。

我知道五婶叫儿子找我的意思是什么。记者在我们家乡人的眼里也是一种不小的“官”，甚至我父母亲都这么认为。这些年，凡是家乡来省城办事的人，包括县上我所认识的那些半生不熟的干部也都来找我，让我给他们走这样那样的“后门”。他们来，当然都不空手，总要给我带些家乡的土特产；我自己自然也要给他们管饭。我爱人为这些事早已经叫苦连天了，和我吵了好几次架。我自己心里也相当烦。但没有办法，乡里乡亲，远路风尘来到你门上，能把人家赶出去吗？这不是说我已经“修”了，看不起家乡来的人；也不是小气得不愿给他们管饭。关键是这些事太耗费人的精力了。我的家快成了个办事处，有的人甚至把这里变成他们在省里办公事和做买卖的碰头地点，并且不时让我给他们“走后门”。其实我在这方面并不开窍，只能帮他们找找旅社，买买车票而已。

现在，五叔的儿子又找上门来，肯定是要让我想点办法把他爸领出来。这真是开玩笑！我怎么敢去触犯神圣的法律呢？

“你父亲还当大队书记吗？”我随便问五叔的儿子。

“当着哩。”他说，手里仍然拘束地端着那杯一口也没喝的茶水。

“你住下了没？”我又问他。

“住下了，在建华旅社，离你们这里不远。”

我考虑了一下，对他说：“我现在忙着要写一篇稿子，你先回去，等我把稿子写完再说。”

小伙子立刻站起来，脸上显出一副感激人的表情，就机灵地过去拿起了那个黑色人造革皮包。

我也机敏地意识到，我又面临那老一套了，赶忙先发制人，过去捉住他的手，不让他把那些我已经熟悉而厌烦的礼物给我留下。我知道这些人虽然不识字，也没经见过世面，但懂得一条经典性的格言：你吃了我的，就得给我说个什么！

结果，五叔的儿子用劳动锻炼出来的力气，打架一般把我一巴掌推到了墙角里，我没站稳，把地上的痰盂也踢翻了。小伙子趁我收拾痰盂之机，麻利地拉开了黑皮包的拉链。他怕我腾出手又来阻挡他，竟然把那一包红枣、瓜籽和没有剥壳的落花生“哗”一下全倒在了我的办公桌上。我是个爱干净的人，见那沾灰带土的礼物把一张干净的办公桌弄得一塌糊涂，连稿纸、笔记本和钢笔也被埋了，于是又绝望地扑过去，结果又被客人一巴掌把我推到了原来站的地方。这种送礼的方式真诚到了野蛮的程度。我虽然又气又急，但还不能发作，只好忍气吞声接受了这份恼人的馈赠。

五叔的儿子看我失去了拒绝的信心，就满意地一溜烟跑了。

我沮丧地站在屋墙角里半天不能动弹。我为五叔悲哀，也为我自己悲哀。

我怀着痛苦的心情来到阳台上，接连抽了几支烟。

现在的问题是，我去不去拘留所看五叔呢？

想来想去，不管能不能见到他，我总应该去一次。这不是说五叔的儿子给我办公桌上倒了一堆土特产；也不是说我有办法能把他从拘留所领出来；而是说，他毕竟是我的乡亲，并且是我姐夫的弟弟，而且小时候他曾给过我那样的爱抚；我也曾怀着那样愉快的心情，和他的老黄狗一起卧在他的身边，听他弹奏过那丁丁咣咣的土三弦……

第二天早晨，我连早点也没吃，就起身去新城区拘留所看我的五叔。

刚下过一场雪，街上乱糟糟的。有的地方雪已经化成水，有的地方又结成了冰。自行车和行人的洪流簇拥着电车和汽车，在严寒笼罩的大街上流淌，迎面过来的行人，嘴里都喷着白雾。

我在这庞大而纷乱的旋流中走着，由不得想起了家乡冬日的早晨。在这样的日子里，故乡的山野已是一片荒凉。斑驳的积雪反射着阳光；寒风打着唿哨吹过冰封的河道和清冷的村巷。四野里全是一片寂静，只能偶尔听见一两声鸦的啼叫。庄稼已经收割，禾场上也没有多少堆积了，但人们仍然在田野里操劳着。拉粪，打柴，编筐，修理坏了的农具，给大牲口铡草……今年虽然结束了，但赶紧要为明年的一切劳务。天地是寒冷的，但生活仍然热气腾腾。这就是我熟悉的故乡。现在我要去看望的那个人正是从这一块土地上来的，他现在本来也应该在那里，像其他人一样为明年的活计而操劳，可是现在却被拘留在了省城里。而更令人不解的是，党的一个基层组织的领导人竟然出来搞这种把戏。但是，问题还不仅仅在此。问题在于：为什么让这样一个人来领导一个党的基层组织呢？在这之前，我已经几次和五叔相遇，我早觉得他已经再不能担当这个职务了，可

是他仍然一直是张家堡大队的党支书……

我踩着乱糟糟的人行道走着，脑子里也乱糟糟地想着。

我来到一家副食门市部买了一些点心，心情就像去医院看望一个得病的亲朋好友，沉痛地来到新城区的拘留所。

我在拘留所办了一些必须要办的手续后，一位预审科的干部接待了我。

这位干部告诉我说，我要查问的这个人问题基本查清，属于倒贩粮票，但数量不大，已经和本人所在地的领导机关联系过了，不久就可以让他们来人把他领回去。

我问能不能见一见他

这位干部说，按现在的规定，轻微犯罪者主要案情查清后，亲属在工作人员在场的情况下，可以见面，不过要协助工作人员做犯罪者的转化教育工作。

我说我虽然算不上是他的什么亲属，但我一定会帮助做工作的。

这位干部让我坐在这儿等着，他就出去了。

不一会儿，公安干部领着五叔进来了。

我先吃了一惊：我一下子竟然认不出五叔来了。他脸色灰白，头发胡子毛碴碴的，背驼了下去，个码也好像低了许多。两只原来咄咄逼人的眼睛，现在毫无光气地深陷在眼窝里。那本来挺壮实的身板，一下子就好像瘦了许多圈，显得衣裤异常地宽大而不合身。一个在家乡土地上有权有威的强人，此刻已经没有一点分量了。

五叔一见是我，嘴唇子剧烈地哆嗦着，恹惶得眼泪在毛胡茬子脸上淌个不停。他眼睛不时胆怯地瞄着公安干部，那张能说会道的嘴巴竟然像驴蹄子踢了一般，拙讷得一个字都吐不出

来了。

我对五叔说：“你要好好把问题交代清楚，不要隐瞒任何一点什么，争取从宽处理，党的政策……”

没等我说完，五叔忙接住说：“坦白从宽，抗拒从严……”

五叔对政策是熟悉的。我也再没什么好说的，只是重复刚才的意思。五叔也一再表示他一定好好交代问题，知罪伏法。

规定的谈话时间到了以后，工作人员就把五叔领走了。临出门时，五叔回过头悲哀地望了我一眼，使我的心忍不住像针扎了一般痛楚。是的，不论怎样，他现在沦落到这般地步是一种极大的不幸。五叔啊，你怎么从我记忆中那个纯朴热情的青年走到今天这一步呢？

我怀着一种难以言传的沉重心情出了拘留所，又来到了拥挤热闹的大街上。

电车、汽车、自行车和行人组成的洪流仍然在这宽阔的大道上流淌着，像一条永远汹涌澎湃的河流。是的，生活的河流永远激荡，但也总会有一些船只搁浅。

太阳已经从东边那一片灰蓬蓬的建筑群中升起来，把那淡淡的橘红色的光芒洒在积雪溶化了的水迹斑斑的街道上。空气里已经流荡着一种微微的、潮湿的暖气，甚至能嗅到远方田野和山谷中飘来的泥土和草的气息。

我在拥挤的人群中匆忙地走着，纷乱的人群和车辆，那一排排落光了叶子的中国槐的褐黑色枝丫逐渐变成模糊的一片，而五叔那张长着毛碴碴胡须的面孔却在眼前清晰地晃动着。

我很快想起了我上一次和他相遇的情景……



## 第四次相遇

那年秋天，我被报社派往我家乡所在地区采访农村生产责任制的情况。

我的第一站首先要直接去地区有关部门了解情况，然后再做重点采访。因此，长途公共汽车虽然要路过我们县，但我也不能回家去看望我的年迈的双亲。我只能路过我们县城停一下，而我们村离县城还有二十多华里路。

从内心上说，我是急切地想回我们村子看看的。看望老人这是不必说的，更主要的是想看一看家乡的变化。听弟弟来信说，责任制后，家里一年打的粮就够几年吃，钱也比前多年宽裕多了。

这些情况，虽然我没有回家，但已经感觉到了。以前每次接到家信，我总是愁眉苦脸：不用看信，就知道不是让我给他们寄钱就是买粮。而这两年家里来信除不要我的钱和粮，反而还问我要不要什么。我为此常常在心里激动不已。

我深知我的家乡那贫困的历史。黄土高原，在那块贫瘠的土地上，拥挤着稠密的人口。打开每一部县志、府志，都记载着令人毛骨悚然的饥饿史。解放以后，这里也一直是全国最贫困的地区之一，几乎每年都要吃大量的救济粮……现在，这一页历史是怎样翻过去的呢？而新的农业政策在我的家乡又展现了什么样的面貌呢？我以前一直采访工业，就是因为家乡这些不断传来的福音使我决心要求改行采访农业的……

这次虽然我不能回我们村，但开往地区的公共汽车几乎要穿过我们县的全境，我起码可以走马观花一下。并且按常规旅